

# 新竹縣 111 年度國民小學(含公立及附設幼兒園)教師介聘

## 學校發展特色教師專長積分申請表(範例參考)

志願學校：新竹縣竹北市教育國民小學

學校發展特色教師專長：體育專長

缺額：3 名

一、基本資料

姓名		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公費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性別		現職服務學校			分發於____學年度
聯絡電話		教師登記類別			

二、介聘資格審核

檢核事項 (3選1即可；請出具相關證明文件)	教師自我檢核	學校檢核	介聘小組檢核
1 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滿六學期以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2 於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期間，因重大傷病有醫療需要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3 於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滿四學期以上，因結婚，或生活不便有具體事實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
三、積分審查項目：

依新竹縣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縣內介聘服務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，您是否同意「經介聘成功者，應執行該校發展特色任務。」：同意(續填下列項目得分欄位) 不同意

項目	給分條件	給分標準	教師自填 得分	現職學校 審核得分	積分審查小 組核定分數	備 註
體 育 專 長  (最高 50 分)	1. 體育相關學系大學以上畢業	得分 10 分				1. 請檢具學歷、教師證、敘獎令或獎狀等文件，以資證明。 2. 體育年資需該學期每週授課 10 節以上，授課 2 學期為 1 年；請提供服務證明書，並加註授課節數。 3. 除年資得採計至本年度 7 月 31 日外，其餘得分一律採計至積分審查日前一日止。 4. 本積分申請表不得為 0 分；如有同分情形，以項目順序分數進行排序。
	2. 擔任體育老師年資 (最高以 10 分為限)	每一年給 2 分				
	3. 實際指導服務學校學生參加全國性比賽(與體育有關)獲得前 6 名或優等以上(最高以 10 分為限) 計 次	每次給 2 分				
	4. 實際指導服務學校學生參加縣市級比賽(與體育有關)獲得前 3 名或優等以上(最高以 10 分為限) 計 次	每次給 1 分				
	5. 參加縣市級以上有關主管機關主辦或核定之比賽(與體育有關)獲得前 3 名或優等以上(最高以 10 分為限) 計 次	每次給 1 分				
	合 計					
積分總計						

申請人簽章

現職學校人事主管簽章

現職學校校長簽章

積分審查小組審核人員簽章

(請開缺學校派員複核)

開缺學校人事單位核章： 開缺學校教評會代表核章： 開缺學校校長核章：
--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 填

備註：表格列數由開缺學校於符合規定下自行增刪。

# 新竹縣 111 年度國民小學(含公立及附設幼兒園)教師介聘作業

## 學校發展特色教師專長積分申請表(範例參考)

志願學校：新竹縣竹北市教育國民小學

學校發展特色教師專長：體育專長

缺額：2名

### 一、基本資料

姓名		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公費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性別		現職服務學校			分發於____學年度
聯絡電話			教師登記類別		

### 二、介聘資格審核

檢核事項(3選1即可;請出具相關證明文件)	教師自我檢核	學校檢核	介聘小組檢核
1 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滿六學期以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2 於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期間,因重大傷病有醫療需要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3 於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滿四學期以上,因結婚,或生活不便有具體事實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
### 三、積分審查項目:

依新竹縣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縣內介聘服務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,您是否同意「經介聘成功者,應執行該校發展特色任務。」: 同意(續填下列項目得分欄位) 不同意

項目	給分條件	給分標準	教師自填 得分	現職學校 審核得分	積分審查小 組核定分數	備 註
雙 語 專 長 (最高 50 分)	1. 具有加註雙語專長教師證	得分 10 分				1. 請檢具教師證,以資證明。 2. 雙語年資需該學期每週授課 1 節以上,授課 2 學期為 1 年;請提供服務證明書,並加註授課節數。 3. 年資得採計至本年度 7 月 31 日。 4. 本積分申請表不得為 0 分;如有同分情形,以項目順序分數進行排序。
	2. 擔任雙語老師年資(最高以 18 分為限)	每一年給 6 分				
	3. 英語相關學系大學以上畢業	得分 6 分				
	4. 具英語專長(如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、達 CEF 架構 B2 級以上英語相關考試檢定及格或其他相當等級可資證明者)(最高以 16 分為限)	每一證明給 8 分				
	合 計					
積分總計						

申請人簽章

現職學校人事主管簽章

現職學校校長簽章

積分審查小組審核人員簽章  
(請開缺學校派員複核)

開缺學校人事單位核章:

開缺學校教評會代表核章:

開缺學校校長核章: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 填

備註:表格列數由開缺學校於符合規定下自行增刪。